

工（团）份公司

募

八 公司 事会应当持 关 募 存 、 和使 情况，
投 ， 募 使 。

九 公司 事和 人员应当勤勉尽 ， 促公司 使 募
， 保公司募 安全，不得 公司 或变 变募 。

二 募 存

十 公司应当审慎 择商业 并开 募 专 户（以下 专
户），募 应当存 于 事会批准 专户 中 和使 ，专户不得
存 募 或 作其他 。

公司存在两 以上 ，应当分别 募 专户。 募 也应当存
于募 专户 。

募 投 境外 ，应当 合 制度 定。公司及保 人或
务 应当 取 ， 保投 于境外 募 安全性和使
性，并在《公司募 存 、 与实 使 情况 专 报告》（以下 “《募
专 报告》”）中披 关具体 和实 。

十一 公司应当在募 到 后一个 内与保 人或 务
、存 募 商业 （以下 “商业 ”） 募 专户存储
三 协 并及 公告。 关协 后，公司可以使 募 。 协
少应当包括以下内容：

（一）公司应当将募 中存 于募 专户；

（二）募 专户 号、 专户 及 募 、存 ；

（三）商业 应当 向公司 供募 专户 对 单，并抄 保
人或 务 ；

（四）公司 或 个 以内 从募 专户 取
万元且 到发 募 总 扣 发 后 净 （以下 “募 净
”） ，公司应当及 保 人或 务 ；

（五）保 人或 务 可以 到商业 募 专户
；

（六）保 人或 务 导 、商业 告 及 合 、

保 人 或 务 和 商业 对 公 司 募 使 式；

(七) 公 司、商业 、保 人 或 务 任；

(八) 商业 及 向 保 人 或 务 出 具 对 单，以 及 存 在 合 保 人 或 务 与 专 户 情 形 ，公 司 可 以 协 并 募 专 户。

上 协 在 届 前 前 ，公 司 应 当 协 之 两 周 内 与 关 当 事 人 协 并 及 公 告。

三 募 使

十二 公 司 募 原 则 上 应 当 于 主 业 务。募 使 不 得 如 下 为：

(一) 企 业 外，募 投 为 持 交 性 产 和 其 他 工 具 投 、借 予 他 人、委 托 务 性 投 ， 或 投 于 以 买 卖 价 券 为 主 业 务 公 司；

(二) 押、委 托 或 其 他 式 变 变 募 ；

(三) 将 募 或 供 东、实 制 人 及 其 他 关 人 使 ，为 关 人 利 募 投 取 不 当 利 供 便 利；

(四) 反 募 定 其 他 为。

十三 使 募 ， 使 填 写 单，并 按 公 司 使 审 批 定 办 手 ，在 募 使 划 内 使 公 司 事 和 总 按 务 审 批 批。

十四 募 投 如 出 以 下 情 形 ，公 司 应 当 对 募 投 可 性、

， 决 定 否 实 ；

(一) 募 投 及 市 场 境 发 大 变 化 ；

(二) 募 到 后，募 投 一 年 ；

(三) 一 募 投 划 完 成 且 募 投 入 到 关 划 ；

(四) 募 投 出 其 他 异 常 情 形 。

公 司 存 在 前 定 情 形 ，应 当 及 披 。 募 投 划 ， 应 当 同 披 后 募 投 划； 及 变 募 投 ，

变募 关审 序。

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披 报告 内公司募投
具体情况。

十五 公司将募 作以下事 , 应当 事会审 , 并
保 人或 务 发 同意意 :

(一) 以募 换 先已投入募 投 ;

(二) 使 募 ;

(三) 使 募 充 动 ;

(四) 变 募 ;

(五) 募 于在建 及 、回 公司 份并已依 。

公司存在前 (四) 和 (五) 定情形 , 应当 东会审

。

关事 及关 交 、 买 产、对外投 , 应当按 《上 券
交 所 上市 则》 则 关 定履 审 序和信息披 义务。

十六 公司以 先投入募投 , 可以在募 入专户
后 个 内, 以募 换 。

募 投 实 中, 原则上应当以募 付, 在 付人
员 、 买境外产品 备 事 中以募 付 困 , 可以在以
付后 个 内实 换。

十七 公司可以对 募 , 应当
募 专 户或 公开披 产品专 户实 。 产品专
户实 , 户不得存 募 或 作其他 。实
不得影响募 投 划 常 。 产品 合以下 件:

(一) 属于 性存 、大 存单 安全性 保 型产品, 不得为 保
型;

(二) 动性好, 产品 不 十二个 ;

(三) 产品不得 押。

一 定 产品到 募 按 归 募 专户并公告
后, 公司才可在 和 度内再 开展 。

公司开 或 投 产品专 户 ，应当及 公告。

十八 使 募 ，应当 公司 事会审
后，公司应当及 公告下列内容：

- （一） 募 基 情况，包括募 、募 、募
净 及投 划 ；
- （二）募 使 情况；
- （三） 度及 ， 否存在变 变募 为和保
不影响募 常 ；
- （四） 产品 分 式、投 围及安全性；
- （五）保 人或 务 出具 意 。

公司应当在出 产品发 主体 务 况恶化、所投 产品 临亏损 大
情形 ，及 对外披 性公告，并 公司为 保 安全 取
制 。

十九 公司以 募 于 充 动 ，应当 募
专户实 ，并 合如下 ：

- （一）不得变 变募 ，不得影响募 投 划 常 ；
- （二）仅 于与主 业务 关 产 使 ；
- （三）单 充 动 不得 个 ；
- （四）已归 已到 前 于 充 动 募 （如 ）。

充 动 到 之前，公司应将 分 归 募 专户，并在
全 归 后及 公告。

二十 公司应当 公司 发展 划及实 产 ，妥善安
募 使 划。募 应当 于在建 及 、回 公司 份并依
。公司应当 于同一批 募投 体 募 具体使
划，并按 划投入使 。使 募 应当 事会依 作出决 ，保 人
或 务 应当发 意 ，并 交 东会审 ，公司应当及 、充分
披 使 募 必 性和合 性 关信息。公司使 募 投 在建
及 ， 应当充分披 关 建 、投 周 、回报 信息。
必 使 募 或 临 充 动 ，

应当 必 性和合 性。公司将 募 或 临
充 动 , 度、 事 应当 事会审 , 保 人或 务
应当发 意 , 公司应当及 披 关信息。

二十一 单个募投 完成后, 公司将 余募 (包括利息
入) 于其他募投 , 应当 事会审 , 且 保 人或 务
发 意 后 可使 。公司应当在 事会审 后及 公告。

余募 (包括利息 入) 低于 万元或 ,

五 募 变

二十六 公司存在下列情形之一，属于变募，应当事会依作出决，保人或务发意，并交东会审，公司应当及披关信息：

- （一）取或原募投，实或久充动；
- （二）变募投实主体；
- （三）变募投实式；
- （四）中国会和上交所定其他情形。

公司存在前（一）定情形，保人或务应当合前披募关件，具体募投发变化主原因及前中介意合性。

公司依制度十七、十九、二十二定使募，事会审序定度、事，情形严，为变募。

募投实主体在公司及全子公司之变，或仅及募投实地变，不为变募。关变应当事会作出决，履东会审序，保人或务应当发意，公司应当及披关信息。

二十七 变后募投应投于主业务。

公司应当学、审慎地拟变后募投可性分，信投利于增强公司争力和创力，投，募使。

二十八 公司拟变募投，应当在交事会审后及公告以下内容：

- （一）原基情况及变具体原因；
- （二）基情况、可性分和；
- （三）投划；
- （四）已取得或尚待关审批（如）；
- （五）保人或务对变募投向意；

(六) 变 募投 尚 交 东会审 ；

(七) 中国 会、上交所 其他内容。

募投 及关 交 、 买 产、对外投 ， 应当参 关 则
定履 审 序和信息披 义务。

二十九 公司变 募 投向 于 东或实 制人 产
(包括) ，应当 保在 后 够 免同业 争及减少关 交 。

三十 公司拟将募投 对外 或 换 (募投 在公司实 大
产 中已全 对外 或 换 外)，应当在 交 事会审 后及 公告
以下内容：

(一) 对外 或 换募投 具体原因；

(二) 已使 募 投 ；

(三) 完工 度和实 ；

(四) 换入 基 情况、可 性分 和 (如) ；

(五) 或 换 定价依 及 关 ；

(六) 保 人或 务 对 或 换募投 意

(七) 或 换募投 尚 交 东会审 ；

(八) 中国 会、上交所 其他内容。

六 募 使 情况

三十一 公司 务 建 募 使 情况台 ， 录募
出情况和募 投入情况。

三十二 公司内 审 应当 少 半年对募 存 与使 情
况 一 ， 并及 向审 委员会报告 。

三十三 公司审 委员会 为公司募 存在 情形、 大
或 内 审 按前 定 交 报告 ，应当及 向 事会报
告。 事会应当在 到报告后及 向上交所报告并公告。

三十四 公司 事会应对 建 、 促，及 投建
情况并建 关 。公司 事 对募 使 情况 。

三十五 公司 事会应当持 关 募 和 募 (如) 实

与使 情况， 半年度应当全 募投 展情况， 制、审 并披
《募 专 报告》。

关专 报告应当包括募 和 募 基 情况和 制度 定 存
、 和使 情况。募投 实 投 度与投 划存在差异 ，公司应当
在《募 专 报告》中 具体原因。

三十六 个会 年度 后，年度审 ，公司应当 会 师事务
所对募 存 、 与使 情况出具 报告，并于披 年度报告 一并披
。

三十七 保 人或 务 应当按 《 券发 上市保 业务
办 》 定，对公司募 存 、 和使 持 导，持 导
中发 异常情况 ，应当及 开展 场 。保 人或 务 应当 少
半年度对公司募 存 、 与使 情况 一 场 。

个会 年度 后，保 人或 务 应当对公司年度募 存
、 与使 情况出具专 报告，并于公司披 年度报告 一并披 。

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：

- (一) 募 存 、 、使 及专户余 情况；
- (二) 募 展情况，包括与募 投 划 度 差异；
- (三) 募 换 先已投入募 投 情况(如)；
- (四) 募 充 动 情况和 (如)；
- (五) 募 情况(如)；
- (六) 募 使 情况(如)；
- (七) 募 投向变 情况(如)；
- (八) 余募 使 情况(如)；
- (九) 公司募 存 、 与使 情况 否合 性意 ；
- (十) 上交所 其他内容。

个会 年度 后，公司 事会应当在《募 专 报告》中披 保
人或 务 专 报告和会 师事务所 报告 性意 。

公司应当 合保 人或 务 持 导、 场 、以及会 师

事务所 审 工作，及 供或 向 供募 存 、 和使
关 必 。

保 人或 务 发 公司、商业 按 定履 募 专户存
储三 协 ，或 在对公司 场 发 公司募 存在
大 情形或 大 ，应当 促公司及 并向上交所报告。

三十八 凡 反 制度， 使公司 受损失 （包括 损失和名 损
失），公司应 具体情况， 予 关 任人以处分，必 关 任人应承担
应 事 偿 任。

七 则

三十九 制度 国家 关 律、 、 变化 修
或 充。

四十 制度 公司 事会 。

四十一 制度 公司 东会 后实 。